

附件 3：政府采购需求书范本（工程类）



序号	关键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人民币 <u>120万</u> 元 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
2	最高限价	人民币 <u>1195243.68</u> 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暂列金 或暂估价	人民币 <u> </u> / <u> </u> 元 如有，请列明。
4	图纸	●有图纸，图纸与工程量清单不一致时以 <u>工程量清单</u> 为准。 ○无图纸
5	项目性质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u> </u> %（3%-5%）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对供应商的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特定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 2.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2.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6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7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

		上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提供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承诺书）； 2.8 省外企业需提供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上登记备案且备案信息有效（复印件加盖公章）； 2.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 2.10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2.1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原件） 2.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2.13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可依据住建部门发布的《建设工程资质》中的“承包工程范围”进行确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1%-2%）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
		☒不接受
8	履约保证金	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__%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对于单价合同，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 10%
		☐由采购单位自行收退 ☐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
9	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组织，集结地点为：_____ ☒不组织
10	价格分比重	占总分值的 <u>30</u> %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未有明确限制。
11	合同类型	☐总价 ☐综合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其他：<u>固定综合单价合同</u>
12	争议解决途径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13	联系方式	项目对接人：<u>董工</u>

		联系电话： 18192296207 子邮箱： /
--	--	-----------------------------

需求框架（工程类）

一、项目概况

用简要扼要的描述，清晰表达采购意图，目的是让供应商对项目需求有整体上的了解，引起供应商参与的积极性。与本次项目无关的文字请尽量精简。

滦镇北街道路西侧慢行道全段垃圾级外运、围墙粉刷、人行道透水砖铺设，道沿石刷漆。青华路路全段人行道透水砖拆除，新作透水砖基层及透水砖铺设，绿化带垃圾土外运，绿化带植草，广告挡板修补，喷绘制作，道沿石刷漆。

二、工程内容和施工地点、计划工期、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

（一）工程内容：滦镇北街道路西侧慢行道全段垃圾级外运、围墙粉刷、人行道透水砖铺设，道沿石刷漆。青华路路全段人行道透水砖拆除，新作透水砖基层及透水砖铺设，绿化带垃圾土外运，绿化带植草，广告挡板修补，喷绘制作，道沿石刷漆。

（二）工程地点：青华路和滦镇北街。

（三）计划工期：自进场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竣工。

（四）缺陷责任期（与质保金的退还有关）：完工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

（五）质量保修期（与质保金的退还无关）：完工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

三、工程量清单和计价依据（可询问设计单位或评审单位）

（一）计价依据：

1、《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 版）》、《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2009 版）、《陕西省市政工程价目表（2009）》、《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价目表（2009）》、《陕西省园林绿化工程价目表（2009）》《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45 号文）、《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陕建发[2018]2019 号）、《关于增加建设工程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及综合人工单价调整的通知》（陕建发[2017]270 号）、《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

(陕建发[2019]1246 号)、《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陕建发〔2020〕1097 号)、《关于全省统一停止收缴建筑业劳保费用的通知》(陕建发〔2021〕1021 号)、材料价参照《陕西工程造价管理信息(材料信息价)》2023 年第 2 期。

2、相关设计图纸

3、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相关图集

4、招标人提供的施工规范；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相关国家和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规范。

5、与建设工程相关的标准、规范等技术资料。

6、软件版本号:广联达云计价平台 GCCP6.0 版本 6.4100.23.116。

(二) 工程量清单: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 市政土建工程

专业: 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020507001001	外墙乳胶漆 [项目特征] 1. 部位: 道路围墙 2. 涂料品种: 外墙乳胶漆 [工作内容] 1. 铲除起墙面脱落 2. 修补基层 3. 喷涂外墙乳胶漆	m ²	630
2	040801002001	拆除混凝土垫层 [项目特征] 1. 部位: 人行道 2. 拆除厚度: 20cm [工作内容] 1. 拆除混凝土基层 2. 运输	m ²	1800
3	040801003001	拆除透水砖 [项目特征] 1. 部位: 人行道 2. 拆除厚度: 6cm [工作内容] 1. 拆除透水砖 2. 运输	m ²	1800
4	040204002001	现浇混凝土人行道垫层 [项目特征] 1. 部位: 人行道 2. 厚度: 20cm [工作内容] 1. 原土夯实 2. C20混凝土垫层 3. 运输	m ²	1800
5	040204001001	人行道块料铺设 [项目特征] 1. 部位: 人行道 2. 材质: 透水砖 3. 规格: 24cm×12cm×6cm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面层铺设 3. 嵌缝 4. 材料运输	m ²	1800
6	040205008001	道沿刷漆 [项目特征] 1. 部位: 道沿 2. 材料: 油漆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涂刷油漆 3. 运输	m	1820
7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m ³	320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四、施工要求（可选）

- 1、工程实行包工包料，供应商必须具备相应的资质，不得转包、分包。
- 2、供应商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编制施工方案，制定工期进度安排

表，并随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3、供应商在本工程中的项目负责人，要求技术水平高、组织能力强、有丰富的工程业绩和实践经验，懂管理、善于协调。施工人员中质检员、特殊工程人员要求有上岗证。施工队伍稳定，保证整个工程顺利完工。

4、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建设单位的各种管理规定及规章制度，做到文明施工。发生工伤及意外事故由施工单位负责。

5、严格按照国家和省上有关规定施工，如有更改须事先征得有关方面的同意，并在采购人落实后实施，并出具书面说明。

6、本清单依据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相关国家和陕西省建筑工程等施工规范；工程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文件、工程建设标准、工程量和答疑纪要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

7、施工期间需采取必要措施确保现场正常运行。

8、所有施工人员需统一着装统一单位标识，严禁随意通行。

9、施工时应文明施工，注意仪表，不得大声喧哗

五、商务要求（如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等）

工程项目的质保金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 3%。

【示例 1】

1、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2、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乙方提供竣工结算审核资料，甲方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待结算审计完成、资金到账后一次性支付全部工程款。

（2）付款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包含投标预算、采购人出具的验收报告、发票、审计报告、决算评审资料。

六、其他

（一）对供应商的业绩要求。

提供投标人 2020 年 1 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每份业绩计 2 分，最多得 6 分，与本项目不相符的业绩不得分、未提供业绩不得分

（二）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另一个重要依据。没有国家标准的，可以参考行业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违约责任

17. 违约

17.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3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17.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四）与本工程相关的特别说明：

无